

通傳事業個資管理機制與 資料增值運用研討會

國票金融控股公司 吳美葉副總經理暨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



吳美葉



現任

國票金融控股公司副總經理暨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

學歷

輔仁大學法律系畢業
臺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碩士

經歷

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副總經理
人力資源處、總務處處長
營業部、債權管理部、業務管理部經理
董事會秘書處主任秘書
中華民國信託公會法規紀律委員會主任委員
中華民國銀行公會聯合法規委員會委員
具律師資格、國際反洗錢師



大綱



一、企業未遵守 G D P R 可能遭受之負面影響

二、歐盟各會員國之裁罰及判決案例

三、個人資料隨時隨地都可能被蒐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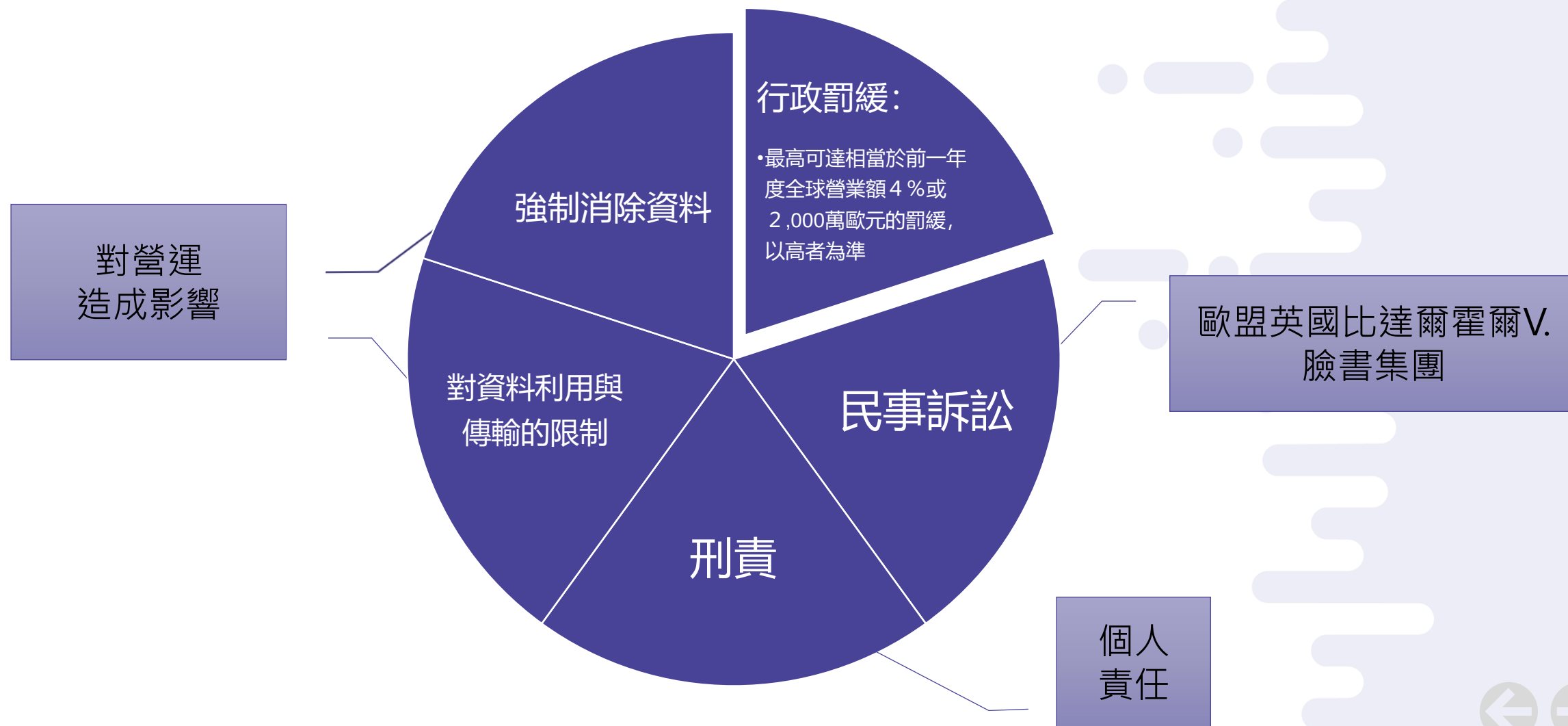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資訊外洩風險

五、個人資料保護如何整合法律與管理要項

六、結論及建議



企業未遵守 G D P R 可能遭受之負面影響



歐盟各會員國之裁罰及判決案例

裁罰 案例

- 英國ICO於2018年10月24日就劍橋分析事件裁罰Facebook歐盟總部(愛爾蘭)及美國總部英鎊50萬元

裁罰 事實

- 於2007年至2014年間，Facebook讓APP開發者在沒有Facebook用戶之明確同意及詳細告知的情況下取得用戶之個人資料，就算Facebook用戶沒有下載APP，仍可取得與APP用戶為好友的Facebook用戶之個人資料。
- Facebook於2015年12月發現用戶個人資料被APP開發者使用後，未採取適當補救措施，要求APP開發者將資料刪除Facebook直到2018年才取消SCL集團使用Facebook Platform的權限。
- 有將近一百萬的英國Facebook用戶的個人資料被不當取得。
- GDPR及英國最新修訂的資料保護法已於2018年5月25日施行，但因為此事件發生的時間點，ICO仍依英國1998年的資料保護法舊法准行裁罰英鎊50萬元為舊法下可裁罰之最高額。



個人資料隨時隨地都可能被蒐集

客戶名單

員工勞健保資料

供應商聯絡人

使用者帳號資料

網站會員資料

使用者信用卡帳號

問卷調查



資訊外洩風險

資安外洩

遭駭客入侵系統

內部人員外洩

遭惡意軟體破壞

委外廠商未盡
保密義務
或作業疏失

內控程序疏失導
致資料外洩



個人資料保護如何整合法律與管理要項

為個人資料外洩事件投保**責任險**

確保公司發生意外發生時能獲損害填補

取得符合**國際規範之隱私權標章認證**

將成是否採取適當安全必要措施之重要舉證方法

透過**契約分散風險**：員工契約增訂個資保密條款

委外契約約定賠償約款及約定監督事項



結論及建議

企業 因應 策略

有無個人資料保護應對策略？

如何取得個人資料？

告知？經本人同意？合法來源？

如何利用個人資料？

特定目的？公共利益？

個人資料之管理機制？

1. 個人資料管理系統
 2. 職員教育機制
 3. 個人資料遭竊時之對策
 4. 電腦安全措施
 5. 法規遵循與確認
-



Thank You.

